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证监许可[2020]172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0年9月9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42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49元。截至2020年9月1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6,365.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515.9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849.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0)第440ZC0034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8,498,773.58
加: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3,109,725.56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35,165,901.03
减:本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9,651,723.92
减:现金管理专户金额	25,000,000.00
减:临时补流金额	6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51,790,874.19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94,817,624.95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36,790,874.19元(扣除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123,681,148.63元,加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13,109,725.56元),减去现金管理专户余额25,000,000.00元,减去临时补流金额60,000,0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剩余51,790,874.1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010190010052372	活期	37,792,553.2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010190010052348	活期	13,503,222.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44050177950800002197	活期	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010190010052799	活期	424,872.5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010190010047721	活期	70,226.14
合 计			51,790,874.19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7,468.28万元置换截至2020年8月31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募集资金238.94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的自有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7,707.22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致同专字(2020)第440ZA09318号"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1年9-10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6,000万元,暂未到使用期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告内容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2,500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五)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整体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126.12万元(包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现金管理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1、变更原因

(1)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总投资及建设内容调整

公司在规划"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时,新建快递封套系列产品、快递袋产品(含可降解快递袋)、气泡袋系列产品、绿色环保电子标签系列产品等多条产品生产线。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等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减少了上述产品线的投入规模,主要原因如下:1)2020年以来,电子标签系列产品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导致产品使用规格发生变化,同时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均导致产品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因此电子标签系列产品线投入减少;2)快递封套系列产品线投入减少主要受公司目前产能规划调整等因素影响;3)快递袋等塑胶系列产品线投入减少,主要因优化各生产基地产能布局,凸显总部塑胶类制品的集成优势所致。

随着我国餐饮消费需求升级转型,消费者对食品包装有了更高的要求,绿色环保、功能多样、安全可靠等新趋势,推动了食品包装市场的持续扩大;并且根据目前国家出台的多项政策可以看出,绿色包装已成为行业发展方向。为此,公司新增食品包装系列产品、可降解包装袋系列产品等产线的投入。

(2)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根据《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十三五"期间,全国包装工业年均增速保持与国民经济增速同步,到"十三五"末,包装工业年收入达到2.5万亿元,全球市场占有率不低于20%。重点推进绿色包装、安全包装、智能包装一体化发展,有效提升包装制品、包装装备、包装印刷等关键领域的综合竞争力。由此可见,公司所处的印刷包装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公司通过建设实施"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能够充分利用现有土地资源,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更好的强化总部基地优势,巩固产品品质、生产效率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更好的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对"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总投资金额及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1年9月16日,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8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1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4、本次变更具体调整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调增/调减金额(万元)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1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湖北天之元科技有限公司	30,850.00	21,145.00	-9,705.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5,000.00	5,000.00	–
3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5,999.88	5,999.88	–
4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广东天元智采科技有限公司	–	9,705.00	9,705.00
合计			41,849.88	41,849.88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附件1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49.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65.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0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81.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1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是	30,850.00	21,145.00	2,838.25	19,708.81	93.21%	2022年3月	520.99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	–	–	2023年9月	–	项目末开始建设,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5,999.88	–	5,999.88	100.00%	—	–	—	否
4、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是	–	9,705.00	3,126.92	3,773.07	38.88%	2024年8月	–	项目仍在建设阶段,不适用	否
合计	—	41,850.00	41,849.88	5,965.17	29,481.76	—	—	520.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因项目初步投入使用,产能未完全释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五)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1,850.0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8万元,差异0.12万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了调整。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30,850.00	21,145.00	2,838.25	19,708.81	93.21%	2022年3月	520.99	否	否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	9,705.00	3,126.92	3,773.07	38.88%	2024年8月	–	项目仍在建设阶段,不适用	否
合计	30,850.00	30,850.00	5,965.17	23,481.88	—	—	520.99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因项目初步投入使用,产能未完全释放。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8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2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4,2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10.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63,658,000.00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45,159,226.4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773.5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6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440ZC003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募集资金已存入专户。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21,145.00	19,708.81	1,436.1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999.88	5,999.88	–
4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9,705.00	3,773.07	5,931.93
合计		41,849.88	29,481.76	12,368.12
加: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310.97
合计				13,679.09

注: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1,850.0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8万元,差异0.12万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了调整。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的产品进行评估、筛选,选择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决议有效期

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一年内。

5、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所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不超过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天元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2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4,2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10.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63,658,000.00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45,159,226.4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773.5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6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440ZC003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募集资金已存入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21,145.00	19,708.81	1,436.1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999.88	5,999.88	–
4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9,705.00	3,773.07	5,931.93
合计		41,849.88	29,481.76	12,368.12
加: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310.97
合计				13,679.09

注: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1,850.0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8万元,差异0.12万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了调整。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的产品进行评估、筛选,选择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决议有效期

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一年内。

5、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所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不超过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天元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采取外汇结算的业务规模预计将逐步增加,当收付货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产生的汇兑损益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为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公司将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品种及业务规模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美元、欧元、日元等。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通过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在约定的期限进行外汇币种、金额、汇率的结汇或售汇,从而锁定结售汇成本。

公司及各子公司进行的远期结汇的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同等价值外汇金额),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远期结售汇业务和选择合作银行。

三、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同时远期结售汇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或回款预测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对公司相关的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等做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五、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了锁定成本,降低汇率风险,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与银行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汇兑保值,以降低成本及经营风险。公司已为操作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可有效控制风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3、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的影响为目的,不以投机、盈利为目的。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制度的要求,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元股份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针对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天元股份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的影响为目的,不以投机、盈利为目的,公司已针对远期结售汇业务制定了《远期结售汇内部控制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备,具有相应的风险控制。

综上,保荐机构对天元股份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1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拟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2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4,2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10.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63,658,000.00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45,159,226.4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773.5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6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440ZC003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募集资金已存入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21,886.00	21,145.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98.00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5,999.88
4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11,442.00	9,705.00
合计		49,